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壹、 依據

- 一、110 年-114 年宜蘭縣政府發展原住民族教育方案。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13 學年度宜蘭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申請書。

貳、 目的

- 一、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7 條及第 29 條之規定，促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瞭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並構思規劃具多元文化觀點之相關課程與教材。
- 二、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

參、 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原住民族委員會。
- 二、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教育處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及宜蘭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肆、 參加對象、課程類組、評選主題及表件下載網址

- 一、參加對象：本縣公私立學校之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專職族語老師、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文化教師等。
- 二、課程類組：含語文類及文化類共 2 組，每份教案撰寫人數以 1-3 人為限，每人於各類組至多參與 2 份教案。
- 三、評選主題：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原住民族教育課程以文化內涵與文化資產為主題之教材，1 份教案亦可蘊含以下不同的主題，甄選主題如下：
 - (一) 原住民族語言文學之保存及傳承。
 - (二) 部落與原住民族之歷史經驗。
 - (三) 原住民族之名制、傳統制度組織運作或其現代轉化。
 - (四) 原住民族藝術與樂舞。
 - (五)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 (六) 原住民族營生模式。
 - (七) 部落倫理與信仰。
 - (八) 其他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議題。
- 四、投件所需表件格式可至「宜蘭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最新消息或活動訊息」中(<https://www.iedu.ilc.edu.tw/>)下載。



伍、 辦理期程

一、報名及投件方式：

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1日（五）晚間23時59分以前，請將投件教案相關資料上傳至<https://forms.gle/5BfpXaYh49t7vbb9A>，並進行線上報名。

二、評選成績公告：

114年8月29日（五）前公告於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公告(<https://ilcmain.ilc.edu.tw/>)及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https://www.iedu.ilc.edu.tw/>)，並另函文至各校及獲獎者。

三、頒獎典禮：訂於114年10月1日（三）前辦理，辦理時間與形式另訂，獲獎者須親自出席受獎。

陸、 評選方式

一、評選人員：

由熟稔原住民族文化、語言、教育及課程教學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若干名共同進行書面評審，並擇優選出獲獎作品，有關評選人員之迴避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評審內容詳如〈附件1〉評分表，評分項目及配分比例如下：

- （一）主題價值性：20%。
- （二）內容妥適性：30%。
- （三）教學有效性：30%。
- （四）活動創新性：20%。

柒、 獎勵

一、獎勵辦法

甄選活動依參加之課程類組(含語文類及文化類共2組)，再分別擇優選出獲獎教案：

- （一）「特優」1件：每件作品頒發商品禮券5,000元、撰寫人員每人頒發獎狀1幀。
- （二）「優等」2件：每件作品頒發商品禮券3,000元、撰寫人員每人頒發獎狀1幀。
- （三）「甲等」3件：每件作品頒發商品禮券2,000元、撰寫人員每人頒發獎狀1幀。
- （四）「佳作」4件：每件作品頒發商品禮券1,000元、撰寫人員每人頒發獎狀1幀。

二、投件作品經評選人員二分之一（含）以上認定未達該等第獎項之水準時，該等第獎項得從缺，其名額得轉列於該等第以下之獎項。

三、學校對於獲獎人員，得依相關規定本權責予以獎勵。

捌、 版權及獲獎作品用途說明

一、參加甄選之教案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且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教案為主，參加甄選之教案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須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投件人員於報名時應簽署切結書如〈附件2〉。

二、參加教案甄選之作者，應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如〈附件3〉予宜蘭縣政府，本府得無償取得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獲獎人員配合修改，俾利推廣應用原住民族文化。

三、獲獎之優良教案，將公告於宜蘭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

(<https://www.iedu.ilc.edu.tw/>)提供下載，以有效地促進優良教案交流及分享教學成果。

四、凡參加甄選之教案，經有關機關確定有違反著作權法或專利法，或其他不法情事者，將取消投件者之甄選資格，或取消獲獎者之獲獎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獎勵及獎狀，該獎項不遞補。所涉法律責任，由違反規定之投件人員自行負責。

玖、 撰寫須知

一、授課節數以 3-12 節為宜，以能完成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二、參賽作品格式：

(一) 稿件以中文撰寫，不接受手寫稿件，送件時須以 PDF 檔上傳。

(二) 版面設定：

1. 以 A4 直向由左至右橫打，上、下、左、右邊界各 2 公分，行距為單行間距。

2. 字體：標題—標楷體 16 點 (pt) 字，段落標題—標楷體 14 點 (pt) 字，內文—標楷體 12 點 (pt) 字；英文、數字請用 Times New Roman 書寫，標點符號以全形字標示。

3. 需設定頁碼。

(三) 學習單、講義、簡報等教學活動中所需之素材，請與教案合併後上傳。

(四) 全部稿件〈附件 4〉總計不得超過 30 頁 (含圖表或照片等附件)。

三、繳件資料項目：

(一) 報名表 (請至網站 <https://forms.gle/5BfpXaYh49t7vbb9A> 進行線上報名)。

(二) 教案資料：

1. 〈附件 2〉：切結書。

2. 〈附件 3〉：智慧財產授權書。

3. 〈附件 4〉：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參選作品 (含教案、學習單講義、簡報等與相關教學素材，總計不得超過 30 頁)。

(三) 請於報名收件截止日期 114 年 8 月 1 日 (五) 晚間 23 時 59 分以前，依〈附件 5〉繳件檢核表之檔案名稱設定規範上傳，檔案上傳後不可修改或重複上傳，亦不接受補件，違者喪失投件資格，請於上傳前再次檢視作品之完整性。

(四) 教案甄選資料上傳前，請務必檢視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附件 4〉，不得顯示任何得以分辨個人資料之訊息 (含校名、教師姓名與圖像照片)，如需出現則以 O O O 或遮蔽臉部後表示，以確保公平原則；否則將予以扣減總分 3 分。

(五) 全部稿件須以 PDF 檔上傳；否則將予以扣減總分 3 分。

壹拾、 經費概算表

壹拾壹、 預期成效

一、發揚適性揚才之精神，鼓勵教育人員研發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課程及教材，以豐富實驗教育及藝能班等多元教學內容，提高教學成效。

二、提升教育人員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精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能力，激勵專業成長。

三、促進教育人員創新優良教學資源，活化素養導向教學能力，以激勵專業成長、啟發學生學習。

四、藉由優良教案之發表，提供教學資源分享交流，達到教學精進目的。

五、使學生體認並接納文化的異質性，在潛移默化中陶冶和睦相處、互相扶持的美德。

壹拾貳、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評分表 —

課程類組	☐ 語文類 ☐ 文化類		
教案名稱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配分比重	分數
主題價值性	1. 符合本教案甄選目的。 2. 教學主題能啟發學習者。 3. 教材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 4. 教案之實用性與應用性價值。	20%	
內容妥適性	1. 原住民族知識之正確性。 2. 所授知識、情意、技能符合原住民族教育之理念。 3. 內容選材能顧及多元文化價值觀。 4. 語言教學能正確使用族語及強化自我認同。	30%	
教學有效性	1.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2.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內容的編排、使用適切。 3. 學習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4. 學習評量方式與學習目標、教材內容之契合。 ※備註：評選人員依課綱相關規範評審教案，實驗教育教案可排除部分課綱規定。	30%	
活動創新性	1. 教學活動設計之創新、多元性。 2.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20%	
小 計		100%	
總 分		分	
評分意見			
評選人員	(簽名) 年 月 日		

※備註：教案內容有嚴重謬誤或完全不符學生身心發展階段時，評審得直接評定教案不入選，不受配分比重所限。

〈附件 2〉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切結書 —

投件人員	
教案名稱	

本人參加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所繳交之作品，完全由本人自行設計，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且未曾投件甄選，若與實情不符願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並放棄所有法律訴訟抗辯權。倘違反相關規定，則無異議繳回獎勵及獎狀，並接受議處。

此致

宜蘭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 1：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2：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3：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3〉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智慧財產授權書 —

投件人員	
教案名稱	

茲同意本人參加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獲獎之教案設計，授權宜蘭縣政府於教育範疇內為推廣之目的，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進行重製、編輯、改作、公開展示、公開發表、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等無償方式使用本著作，並得再授權他人等永久使用之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授權同意書。

此致

宜蘭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 1：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2：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3：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教案 —

壹、教案名稱：

貳、設計理念：（600 字以內）

參、教學活動設計：

主題/單元名稱			
參加課程類組	☐ 語文類 ☐ 文化類	教案適用之教育階段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評選主題 (可複選)	☐ 原住民族語言文學之保存及傳承。 ☐ 部落與原住民族之歷史經驗。 ☐ 原住民族之名制、傳統制度組織運作或其現代轉化。 ☐ 原住民族藝術與樂舞。 ☐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 原住民族營生模式。 ☐ 部落倫理與信仰。 ☐ 其他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議題。		
族別		語言別 (* 語文類必填)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 _____ 節， _____ 分鐘
課程類型 (可複選)	☐ 部定課程： ☐ 校訂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 ☐ 選修課程： ☐ 跨領域課程： ☐ 其他：		
教學型態 (可複選)	☐ 單獨班級教學 ☐ 全校教學 ☐ 同年級班群教學 ☐ 混齡年級教學 ☐ 其他（說明：_____）		
適用對象	☐ 原住民重點學校 ☐ 原住民族實驗學校 ☐ 一般學校 ☐ 其他（說明：_____）		

核心素養 (可複選)	*自主行動 ☐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溝通互動 ☐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社會參與 ☐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領域/科目 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學習活動設計					
教學流程		時間(分)	評量方式	教學資源	備註

四、參考資料(含網路資源)

五、附錄

〈附件 5〉

宜蘭縣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及文化課程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繳件檢核表 —

項次	繳交資料	說明	勾選	備註
1	報名表	請投件代表將教案及相關附件上傳至網站 https://forms.gle/5BfpXaYh49t7vbb9A ，並進行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2	〈附件 2〉 切結書	每位撰寫人員皆須簽署切結書。		①請彙整合併存成 1 個 PDF 檔。 ②檔名為「課程類組(語文類或文化類)-教案名稱-切結書與智慧財產授權書」。 ③線上上傳檔案。
	〈附件 3〉 智慧財產授權書	每位撰寫人員皆須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		
3	〈附件 4〉 教案及相關附件	上傳前，請務必先行檢視： ①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不得顯示任何得以分辨個人資料之訊息(含校名、教師姓名與圖像照片)，如需出現則以○○○或遮蔽臉部後表示，以確保公平原則；否則將予以扣減總分 3 分。 ②全部稿件須以 PDF 檔上傳；否則將予以扣減總分 3 分。 ③教案含其學習單、講義、簡報等相關附件，請清楚說明一併附上，所有 PDF 檔案總計不得超過 30 頁。		①所有教案資料請彙整合併存成 1 個 PDF 檔。 ②檔名為「課程類組(語文類或文化類)-教案名稱-教案及相關附件」。 ③線上上傳檔案。